滁州学院
CHUZHOU UNIVERSITY

部分国家发展战略简介

（1994–2019）

滁州学院发展规划处编

2019 年 10 月

选编说明

国家发展战略,是国家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包括政治、经济、社会、科技、文化、国防等各个领域的发展的战略，筹划指导发展国家的实力和潜力，以实现国家发展目标的方略。自 1994 年以来，国家实施了一系列重大发展战略，为国家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导。

为方便师生快捷、方便、全面地学习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及时了解国家发展方向，发展规划处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为契机，搜集整理了国家 1994 年以来的部分重大发展战略,供全校师生查阅、学习，为学校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目　录

1. 可持续发展战略（1994 年）.....1
2. 科教兴国战略（1995 年）.....2
3. 西部大开发战略（1999 年）.....2
4. 人才强国战略（2002 年）.....3
5. 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战略（2003 年）.....4
6. 中部地区崛起战略（2004 年）.....5
7. 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2008 年）.....7
8. 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发展规划（2009 年）.....7
9. 中原经济区战略（2011 年）.....8
10. 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2011 年）.....10
11. “一带一路”战略（2013 年）.....11
12. 制造强国战略（2015 年）.....13
13. 京津翼协同发展战略（2015 年）.....14
14. 长江经济带建设战略（2016 年）.....15
15. 新型城镇化建设战略（2016 年）.....17
16.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2016 年）.....18
17.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2017 年）.....19
18. 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2017 年）.....20
19. 人工智能战略（2017 年）.....22
20. 乡村振兴战略（2017 年）.....23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23
（2）《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24
（3）《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26
（4）《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27

21. 区域协调发展战略（2017 年）.....28
22. 军民融合发展战略（2017 年）.....30
23. 健康中国战略（2017 年）.....30
24.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2018 年）.....32
25. 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战略（2018 年）.....33
26. 网络强国战略（2018 年）.....35
27. 体育强国战略（2019 年）.....35
28. 交通强国战略（2019 年）.....37

1. 可持续发展战略（1994 年）

可持续发展的核心思想是经济发展，保护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协调一致，让子孙后代能够享受充分的资源和良好的资源环境。可持续发展战略，是指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行动计划和纲领，是国家在多个领域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总称，使各方面的发展目标，尤其是社会、经济与生态、环境的目标相协调。

1994 年 7 月 4 日，国务院批准了我国的第一个国家级可持续发展战略—《中国 21 世纪人口、环境与发展白皮书》。

2012 年 6 月 1 日，国家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可持续发展国家报告》，报告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深入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总体思路概括如下:

一是把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对经济结构进行战略性调整作为推进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大决策。

二是要把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作为推进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着力点，我们还是要深入贯彻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这个基本国策，在全社会的各个系统都要推进有利于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和环境相协调。

三是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要求，可持续发展这个概念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内涵叫代内平等，它实际上讲的是人的平等、人的基本权利，可持续发展的所有问题，核心是人的全面发展，所以我们要在围绕以民生为重点来加强社会建设，来推进公平、正义和平等。

四是要把科技创新作为推进可持续发展的不竭动力，实际上很多不可持续问题的根本解决要靠科技的突破、科技的创新。

五是要把深化体制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和合作作为推进可持续发展的基本保障，要建立有利于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这样的体制和机制，特别是要深化资源要素价格改革，建立生态补偿机制，强化节能减排的责任制，保障人人享有良好环境的权利。

2. 科教兴国战略（1995 年）

1995 年 5 月,江泽民同志在全国科技大会上的讲话中提出了实施科教兴国的战略，确立科技和教育是兴国的手段和基础的方针。

科教兴国战略提出的中国科技发展目标:

到2000年,初步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科技自身发展规律的科技体制。在工农业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基础性研究、高技术研究等方面取得重大进展。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的贡献率有显著提高。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基本转向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

到 2010 年,使基本建立的新型科技体制更加巩固和完善，实现科技与经济的有机结合。繁荣科技事业，培养、造就一支高水平的科学技术队伍。全民族科技文化素质有显著提高。重大学科和高技术的一些领域的科技实力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大幅度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掌握重要产业的关键技术和系统设计技术。主要领域的生产技术接近或达到发达国家的水平，一些新兴产业的生产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奠定坚实的基础。

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要遵循以下基本原则：持续发展，重视协调的原则；科教兴国，不断创新的原则;政府调控，市场调节的原则；积极参与，广泛合作的原则；重点突破，全面推进的原则。

详见《科教兴国战略》。

3. 西部大开发战略（1999 年）

加快中西部地区的发展，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是党中央提出的推动生产力发展的重大战略决策。改革开放以来，由于受各种条件的影响，东、中西部地区经济在共同发展过程中，中西部地区发展相对慢一些。中西部地区特别是西部地区的发展，关系到全国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不仅具有重要的经济意义，而且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

1999 年 11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抓住时机，着手实施西部地区大开发战略。

中国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主要就是依托亚欧大陆桥、长江水道、西南出海通道等交通干线，发挥中心城市作用，以线串点，以点带面，逐步形成我国西部有特色的西陇海兰新线、长江上游、南（宁）贵（阳）昆（明）等跨行政区域的经济带，带动其他地区发展，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西部大开发。实施西部大开发是一项长期艰巨的历史任务，也是一项规模宏大的系统工程。

西部大开发的范围包括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自治区、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等1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面积为685万平方公里，占全国的71.4%。西部大开发总体规划可按50年划分为三个阶段:

奠定基础阶段：从2001年到2010年，重点是调整结构，搞好基础设施、生态环境、科技教育等基础建设，建立和完善市场体制，培育特色产业增长点，使西部地区投资环境初步改善，生态和环境恶化得到初步遏制，经济运行步入良性循环，增长速度达到全国平均增长水平。

加速发展阶段：从2010年到2030年，在前段基础设施改善、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制度建设成就的基础上，进入西部开发的冲刺阶段，巩固提高基础，培育特色产业，实施经济产业化、市场化、生态化和专业区域布局的全面升级，实现经济增长的跃进。

全面推进现代化阶段：从2031年到2050年，在一部分率先发展地区增强实力，融入国内国际现代化经济体系自我发展的基础上，着力加快边远山区、落后农牧区开发，普遍提高西部人民的生产、生活水平，全面缩小差距。

4. 人才强国战略（2002年）

2002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制定下发《2002—2005年全国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纲要》，提出“实施人才强国战略”。2007年，人才强国战略作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三大基本战略之一，写进了中国共产党党章和党的十七大报告。由此，人才强国战略的实施进入了全面推进的新

阶段。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人才工作，多次强调要坚定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加快建设人才强国，对进一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作了新的部署。

人才强国战略核心要义是大力提升国家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国力。具体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加大人才资源的开发力度，全面提高人才素质，从而将人口大国转变为人才强国，通过提高人才的竞争能力，增强国家的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二是创新体制机制，做到广纳人才，为我所用，通过提高政策制度对人才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增强国家的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

人才强国战略是科教兴国战略与创新驱动战略的重要内容，创新驱动战略以人才资源为第一资源，人是科技创新的最关键因素。

走人才强国之路，是增强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选择。只有拥有数量多、质量高的人才，才能适应全球化的发展，在国家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实施人才强国战略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必然要求。要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提升综合国力，需要各方面多领域的人才。

详见《人才强国战略》。

5. 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战略（2003 年）

20 世纪 90 年代以前，东北地区作为我国经济相对发达的地区同时也是我国最重要的工业基地，但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东北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逐渐落后于东部沿海地区。GDP 和工业增加值由改革开放初的近 15%和 20%下降到现在的 10%以下。

2003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实施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明确了实施振兴战略的指导思想、方针任务和政策措施。

《意见》提出，一要优化经济结构，建立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推进企业兼并重组，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做优做强支柱产业，积极培育潜力型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扶持重点产业集聚区加快发展。二要加快企业技术进步，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大企业技术改造力度，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三要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巩固农业基础地位。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加强农业和农村基础条件建设。四要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为全面振兴创造条件。加快构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优化能源结构。五要积极推进资源型城市转型，促进可持续发展。培育壮大接续替代产业，构建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大财政政策支持力度。六要切实保护好生态环境，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加强生态建设，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加强环境污染治理。七要着力解决民生问题，加快推进社会事业发展。千方百计扩大就业，积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解决好住房、冬季取暖等突出民生问题，促进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八要深化省区协作，推动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推进区域一体化发展，建立东北地区合作机制。九要继续深化改革开放，增强经济社会发展活力。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推进其他领域改革，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

《意见》提出，实施振兴东北战略任重道远，需要不断创新思维和行动。巩固和提升全国最重要的商品粮食生产基地、重要林业基地、能源原材料基地、机械工业和医药工业基地地位和功能，是振兴东北地区的关键基础。

6. 中部地区崛起战略（2004 年）

中部地区崛起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中部六省共同崛起的一项政策，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六省。

2006 年 4 月 15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若干意见》正式出台，提出了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和主要任务，明确了中部地区全国重要粮食生产基地、能源原材料基地、现

代装备制造及高技术产业基地和综合交通运输枢纽的定位，简称“三基地、一枢纽”。

2009 年 9 月 23 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促进中部地区崛起规划》。

2012 年 7 月 25 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进一步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会议讨论通过《关于大力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若干意见》。

2019 年 5 月 21 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主持召开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工作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习近平就做好中部地区崛起工作提出 8 点意见。一是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主动融入新一轮科技和产业革命，加快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技术在各领域的应用，推动制造业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二是提高关键领域自主创新能力，创新支持政策，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加快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更多鼓励原创技术创新，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三是优化营商环境，对标国际一流水平，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缓解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四是积极承接新兴产业布局和转移，加强同东部沿海和国际上相关地区的对接，吸引承接一批先进制造业企业。五是扩大高水平开放，把握机遇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推动优质产能和装备走向世界大舞台、国际大市场，把品牌和技术打出去。六是坚持绿色发展，开展生态保护和修复，强化环境建设和治理，推动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绿色发展的美丽中部。七是做好民生领域重点工作，做好脱贫攻坚工作，创造更多就业岗位，加快补齐民生短板，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创新社会治理。八是完善政策措施和工作机制，加大对中部地区崛起的支持力度，研究提出促进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加强统筹协调。

详见《关于大力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若干意见》。

7. 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2008 年）

2008 年底，国务院下发《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年）》，珠江三角洲包括广州、深圳、佛山、东莞、中山、珠海、江门、肇庆、惠州共 9 个城市。大珠三角城市群即粤港澳都市圈，地域范围包括香港、澳门和广州、深圳、佛山、东莞、中山、珠海、江门、肇庆、惠州。珠三角城市群，是三个特大城市群之一，是我国乃至亚太地区最具活力的经济区之一。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香港发展局和澳门运输工务司三方，首次合作开展策略性区域规划研究，形成《大珠江三角洲城镇群协调发展规划研究》报告。粤港澳三地政府在澳门联合发布成果，由包括广州、深圳、佛山、东莞、中山、珠海、江门、肇庆、惠州共 9 个城市组成的“大珠三角”地区将建设成世界上最繁荣、最具活力的经济中心和世界级的城镇群。该报告制定了分区目标：珠三角要建设成为世界级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及全国重要的经济中心；香港要继续巩固亚洲国际都会的地位，进一步提升为全球重要的现代服务业中心之一，努力建设享有优质生活的全球城市；澳门要成为世界最具吸引力的旅游休闲中心和区域性商贸服务平台。

研究报告提出构建大珠三角的多层次、多中心的空间发展模式，其中，“一湾三区”是指珠江口湾区和广佛、港深、澳珠三大都市区。对外，它将以“标志”角色形成类似于纽约、伦敦等全球城市功能的核心空间；对内，以“中枢”角色带动大珠三角城镇群、环珠三角地区的整体发展。未来，通过轨道交通和高速公路为主的基础设施建设，大珠三角将实现城际一小时交通圈。

详见《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年）》。

8. 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发展规划（2009 年）

2009 年 12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了《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发展规划》，黄河三角洲的开发建设正式上升为国家战略。

《规划》指出，黄河三角洲经济区主要包括山东省的东营市、滨州市全部及潍坊市、德州市、淄博市、烟台市部分地区，共 19 个县（市、区），陆地面积 2.65 万平方公里，约占山东全省面积的六分之一。该区域将形成“四点”、“四区”、“一带”的布局框架。“四点”是指东营、滨州、潍坊港和莱州港区，“四区”是指东营、滨州、潍坊北部、莱州四大临港产业区，“一带”是指以四个港口为支撑，以四大临港产业区为核心，以经济技术开发区、特色工业园区和高效生态农业示范区为节点，形成环渤海南岸经济集聚带。

《规划》提出，到 2015 年，基本形成经济社会发展与资源环境承载力 相适应的高效生态经济发展新模式，力争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翻一番。生态环境不断改善，节能减排成效显著；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循环经济体系基本形成；基础设施趋于完善，水资源保障能力和利用效率明显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得到加强，人民生活质量大幅提升。到 2020 年，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生态环境和经济发展高度融合，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增强，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显 著成效，形成竞争力较强的现代生态产业体系，开放型经济水平大幅提高，社会事业蓬勃发展，率先建成经济繁荣、环境优美、生活富裕的国家级高效生态经济区。

《规划》依据总体功能定位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统筹考虑了生态保护、经济布局和人口分布，优化空间结构，形成核心保护区、控制开发区和集约开发区合理分布的总体框架。

《规划》还对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构建高效生态产业体系、强化基础设施支撑、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创新体制机制、规划实施和保障等方面做了部署。

详见《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发展规划》。

9. 中原经济区战略（2011 年）

中原经济区是以郑州大都市区为核心、中原城市群为支撑、涵盖河南全省延及周边地区的经济区域，地处中国中心地带，全国主体功能区

明确的重点开发区域，地理位置重要、交通发达、市场潜力巨大、文化底蕴深厚,在全国改革发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2011 年国庆前夕，建设中原经济区上升为国家战略。2012 年 11 月，国务院正式批复《中原经济区规划》，建设中原经济区拥有了纲领性文件。

中原经济区包括河南全省、山西东南部、河北南部、山东西南部和安徽西北部，共 5 省 30 个地级市及 3 个市辖区、县。安徽省包括宿州、淮北、阜阳、亳州、蚌埠、淮南潘集区及凤台县。

2016 年 12 月 28 日，国务院正式批复《中原城市群发展规划》，此规划的批复标志着，中原城市群范围仅比中原经济区范围少了三个区、县，即东平县、凤台县和潘集区。《规划》提出将中原城市群建设成为：中国经济发展新增长极、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中西部地区创新创业先行区、内陆地区双向开放新高地和绿色生态发展示范区；进一步加快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建设现代化郑州大都市区，推进郑州大都市区国际化发展。把支持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作为提升城市群竞争力的首要突破口，强化郑州对外开放门户功能，提升综合交通枢纽和现代物流中心功能，集聚高端产业，完善综合服务，推动与周边毗邻城市融合发展，形成带动周边、辐射全国、联通国际的核心区域；进一步提升洛阳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和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地位，支持安阳、商丘、南阳、长治、聊城、蚌埠、阜阳等建设成为国家区域中心城市。

《规划》提出，到2020 年，中原城市群整体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现代城镇体系基本形成，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 56%；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加快发展，优势产业集群不断发展壮大；交通、信息、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互联互通水平显著提升，多层次、一体化的生态网络基本建成，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达标比例、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均完成国家指标；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一体化水平稳步提升；多层次、立体化的开放平台支撑体系基本形成，实际利用外资、对外

贸易保持中西部地区领先地位，基本建成经济发展充满活力、 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基础设施高效互联、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的国家级城市群，区域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明显提高。到 2025 年，现代基础设施网络全面形成，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全面实现，综合经济实力和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地位快速上升，人口与经济集聚度进一步提高，带动全国发展的新增长极地位更加巩固，参与全球经济合作与竞争的能力大幅跃升。

详见《中原城市群发展规划》。

10. 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2011 年）

2011 年 6 月 8 日，《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正式发布。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就是要根据不同区域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密度和发展潜力，统筹谋划未来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和城镇化格局，将国土空间划分为优化开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确定主体功能定位，明确开发方向，控制开发强度，规范开发秩序，完善开发政策，逐步形成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空间开发格局。

根据《规划》，四大类功能主体区中的优化开发区域是指国土开发密度已经较高、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开始减弱的区域；重点开发区域是指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经济和人口集聚条件较好的区域；限制开发区域是指资源承载能力较弱、大规模集聚经济和人口条件不够好并关系到全国或较大区域范围生态安全的区域；禁止开发区域是指依法设立的各类自然保护区域。

《规划》提出，优化开发区域主要包括环渤海地区、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等 3 大区域。重点开发区域主要包括冀中南地区、太原城市群、呼包鄂榆地区、哈长地区、东陇海地区、江淮地区、海峡西岸经济区、中原经济区、长江中游地区、北部湾地区、成渝地区、滇中地区、藏中南地区、关中——天水地区、兰州——西宁地区、宁夏沿黄经济区、天山北坡地区等 18 个区域。

《规划》推进实现主体功能区主要目标的时间是 2020 年，规划范

围为全国陆地国土空间以及内水和领海（不包括港澳台地区）。

详见《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

11. “一带一路”战略（2013 年）

2013 年 9 月和 10 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出访中亚和东南亚国家期间，先后提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大倡议，得到国际社会高度关注。

中国提出两个符合欧亚大陆经济整合的大战略：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两者合称“一带一路”战略。

图 1 “一带一路”线路图

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涵盖东南亚经济整合、涵盖东北亚经济整合，并最终融合在一起通向欧洲，形成欧亚大陆经济整合的大趋势。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从海上联通欧亚非三个大陆和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形成一个海上、陆地的闭环。

根据《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提出：发挥新疆独特的区位优势和向西开放重要窗口作用，深化与中亚、南亚、西亚等国家交流合作，形成丝绸之路经济带上重要的交通枢纽、商贸物流和文化科教中心，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利用长三角、珠三角、海峡西岸、环渤海等经济区开放程度高、经济实力强、辐射带动作用大的优势，加快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支持福建建设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充分发挥深圳前海、广州南沙、珠海横琴、福建平潭等开放合作区作用，深化与港澳台合作，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推进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福建海峡蓝色经济试验区和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加大海南国际旅游岛开发开放力度。加强上海、天津、宁波－舟山、广州、深圳、湛江、汕头、青岛、烟台、大连、福州、厦门、泉州、海口、三亚等沿海城市港口建设，强化上海、广州等国际枢纽机场功能。以扩大开放倒逼深层次改革，创新开放型经济体制机制，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形成参与和引领国际合作竞争新优势，成为“一带一路”特别是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排头兵和主力军。发挥海外侨胞以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独特优势作用，积极参与和助力“一带一路”建设。为台湾地区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作出妥善安排。

丝路新图如下：

北线 A：北美洲（美国，加拿大）—北太平洋—日本、韩国—日本海—海参崴（扎鲁比诺港，斯拉夫扬卡等）—珲春—延吉—吉林—长春（即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蒙古国—俄罗斯—欧洲（北欧，中欧，东欧，西欧，南欧）

北线 B：北京—俄罗斯—德国—北欧

中线：北京—郑州—西安—乌鲁木齐—阿富汗—哈萨克斯坦—匈牙利—巴黎

南线：泉州—福州—广州—海口—北海—河内—吉隆坡—雅加达—科伦坡—加尔各答—内罗毕—雅典—威尼斯

中心线：连云港—郑州—西安—兰州—新疆—中亚—欧洲

详见《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

12. 制造强国战略（2015 年）

2015 年 5 月 19 日，国务院正式印发《中国制造 2025》。《中国制造 2025》是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的战略文件，是中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

规划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道路，以促进制造业创新发展为主题，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建设对重大技术装备的需求为目标，强化工业基础能力，提高综合集成水平，完善多层次多类型人才培养体系，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有中国特色的制造文化，实现制造业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

“中国制造 2025”规划总体结构即“一，二，三，四，五五，十”规划。

“一”，就是从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转变，最终实现制造业强国的一个目标。

“二”，就是通过两化融合发展来实现这一目标。党的十八大提出了用信息化和工业化两化深度融合来引领和带动整个制造业的发展，这也是我国制造业所要占据的一个制高点。

“三”，就是要通过“三步走”的一个战略，大体上每一步用十年左右的时间来实现我国从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转变的目标。

“四”，就是确定了四项原则。第一项原则是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第二项原则是既立足当前，又着眼长远。第三项原则是全面推进、重点突破。第四项原则是自主发展和合作共赢。

“五五”，就是有两个“五”。第一就是有五条方针，即创新驱动、

质量为先、绿色发展、结构优化和人才为本。还有一个“五”就是实行五大工程，包括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的工程、强化基础的工程、智能制造工程、绿色制造工程和高端装备创新工程。

“十”，就是十大领域，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十个重点领域。

详见《中国制造 2025》。

13. 京津翼协同发展战略（2015 年）

中共中央政治局 2015 年 4 月 3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纲要指出，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是一个重大国家战略，核心是有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要在京津冀交通一体化、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升级转移等重点领域率先取得突破。

京津冀整体定位是“以首都为核心的世界级城市群、区域整体协同发展改革引领区、全国创新驱动经济增长新引擎、生态修复环境改善示范区”。

京津冀协同发展的目标是：近期到 2017 年，有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取得明显进展，在符合协同发展目标且现实急需、具备条件、取得共识的交通一体化、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升级转移等重点领域率先取得突破，深化改革、创新驱动、试点示范有序推进，协同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中期到 2020 年，北京市常住人口控制在 2300 万人以内，北京“大城市病”等突出问题得到缓解；区域一体化交通网络基本形成，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改善，产业联动发展取得重大进展。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取得积极成效，协同发展机制有效运转，区域内发展差距趋于缩小，初步形成京津冀协同发展、互利共赢新局面；远期到 2030 年，首都核心功能更加优化，京津冀区域一体化格局基本形成，区域经济结构更加合理，生态环境质量总体良好，公共服务水平趋于均衡，成为具有较强国

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重要区域，在引领和支撑全国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京津冀布局思路：以“一核、双城、三轴、四区、多节点”为骨架，推动有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构建以重要城市为支点，以战略性功能区平台为载体，以交通干线、生态廊道为纽带的网络型空间格局。

京津翼疏解功能：即有序疏解一般性产业特别是高消耗产业，区域性物流基地、区域性专业市场等部分第三产业，部分教育、医疗、培训机构等社会公共服务功能，部分行政性、事业性服务机构和企业总部等四类非首都功能。

京津翼发展重点领域：在交通一体化方面，构建以轨道交通为骨干的多节点、网格状、全覆盖的交通网络；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打破行政区域限制，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促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扩大区域生态空间；在推动产业升级转移方面，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打造立足区域、服务全国、辐射全球的优势产业集聚区。

详见《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

14. 长江经济带建设战略（2016 年）

中共中央政治局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审议通过《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纲要从规划背景、总体要求、大力保护长江生态环境、加快构建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创新驱动产业转型升级、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努力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创新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保障措施等方面描绘了长江经济带发展的宏伟蓝图，是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重大国家战略的纲领性文件。

《纲要》确立了长江经济带“一轴、两翼、三极、多点”的发展新格局。“一轴”是指以长江黄金水道为依托，发挥上海、武汉、重庆的核心作用，以沿江主要城镇为节点，构建沿江绿色发展轴。“两翼”是指发挥长江主轴线的辐射带动作用，向南北两侧腹地延伸拓展，提升南

北两翼支撑力。“三极”是指以长江三角洲城市群、长江中游城市群、成渝城市群为主体，发挥辐射带动作用，打造长江经济带三大增长极。“多点”是指发挥三大城市群以外地级城市的支撑作用，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础，不断完善城市功能，发展优势产业，建设特色城市，加强与中心城市的经济联系与互动，带动地区经济发展。

长江经济带覆盖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云南、贵州等 11 省市，面积约 205 万平方公里，占全国的 21%,人口和经济总量均超过全国的 40%,生态地位重要、综合实力较强、发展潜力巨大。

《纲要》提出到 2020 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水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河湖、湿地生态功能基本恢复，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 75%以上，森林覆盖率达到 43%，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长江黄金水道瓶颈制约有效疏畅、功能显著提升，基本建成衔接高效、安全便捷、绿色低碳的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创新驱动取得重大进展，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2.5%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规模，培育形成一批世界级的企业和产业集群，参与国际竞争的能力显著增强；基本形成陆海统筹、双向开放，与“一带一路”建设深度融合的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发展的统筹度和整体性、协调性、可持续性进一步增强，基本建立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的城镇化战略格局，城镇化率达到 60%以上，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升，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重要进展，协调统一、运行高效的长江流域管理体制全面建立，统一开放的现代市场体系基本建立；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大幅提升，基本形成引领全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支撑带。到 2030 年，水环境和水生态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功能显著增强，水脉畅通、功能完备的长江全流域黄金水道全面建成，创新型现代产业体系全面建立，上中下游一体化发展格局全面形成，生态环境更加美好、经济发展更具活力、人民生活更加殷实，在全国经济社

会发展中发挥更加重要的示范引领和战略支撑作用。

详见《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答记者问)。

15. 新型城镇化建设战略(2016年)

2016年2月2日,国务院以国发〔2016〕8号印发《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该《意见》包含积极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加快培育中小城市和特色小城镇、辐射带动新农村建设、完善土地利用机制、创新投融资机制、完善城镇住房制度、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健全新型城镇化工作推进机制共9部分36条。

一是积极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落实户籍制度改革政策,鼓励各地区进一步放宽落户条件;全面实行居住证制度,推进居住证制度覆盖全部未落户城镇常住人口;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加快建立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激励机制。

二是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加快城镇棚户区、城中村与危房改造,加快城市综合交通网络建设,实施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推动绿色城市、智慧城市等新型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

三是加快培育中小城市与特色小城镇,提升县城与重点镇基础设施水平,加快拓展特大镇功能,加快特色镇发展,培育发展一批中小城市,加快城市群建设。

四是辐射带动新农村建设,推动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带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带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推进易地扶贫搬迁与新型城镇化结合。

五是完善土地利用机制,规范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建立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机制,因地制宜推进低丘缓坡地开发,完善土地经营权与宅基地使用权流转机制。

六是创新投融资机制,深化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加大政府投入力度,强化金融捧场,多渠道保障城镇化资金需求。

七是完善城镇住房制度,建立购租并举的城镇住房制度,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加快发展专业化住房租赁市场,健全房地产市场调控机制。

八是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深化试点内容,扩大试点范围,加大试点捧场力度,鼓励试点地区发挥首创精神,尽快实现重点突破。

九是健全新型城镇化工作推进机制,强化政策协调,加强监督检查,强化宣传引导,推动新型城镇化取得更大成效。

详见《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

16.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2016 年）

为了加快实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2016 年 5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纲要》明确了改革的总体目标、原则，同时对发展的任务做了全面部署。

《纲要》从“国家命运所系”、“世界大势所趋”、“发展形势所迫”3 个方面分析了战略实施的重大意义，强调创新驱动既是应对我国当前经济发展困境的必然之策，更是为长远发展打造持续动力的根本之道，是必须长久坚持的战略。

《纲要》提出，到 2020 年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有力支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到 2030 年跻身创新型国家前列，为建成经济强国和共同富裕社会奠定坚实基础;到2050年建成世界科技创新强国，为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提供强大支撑。

《纲要》提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要按照“坚持双轮驱动、构建一个体系、推动六大转变”进行布局。“双轮驱动”就是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两个轮子同步发力，“一个体系”就是建设国家创新体系，“六个转变”就是在发展方式、发展要素、产业分工、创新能力、资源配置、创新群体等方面实现根本转变。

《纲要》指出，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

重大需求、面向国民经济主战场”的要求，从创新能力、人才队伍、主体布局、协同创新、全社会创新等方面提出了 8 个方面的任务。

《纲要》对产业技术体系进行了系统部署，提出要加快构建结构合理、先进管用、开放兼容、自主可控、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技术体系，以技术的群体性突破支撑引领新兴产业集群发展，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具体明确了 9 个重点领域的技术发展方向，包括信息、智能制造、现代农业、现代能源、生态环保、海洋和空间、新型城镇化、人口健康、现代服务业等，这些是我们今后要集中攻关的重点。同时，《纲要》提出要发展引领产业变革的颠覆性技术，不断催生新产业、创造新就业。

在保障措施方面，《纲要》提出要围绕建设高效率的国家创新体系，深化体制机制改革、营造良好创新生态环境，为战略实施提供保障。具体从改革创新治理体系、增加创新投入、推进开放创新、完善评价制度、实施知识产权标准和品牌战略、培育创新友好的社会环境等 6 个方面提出了保障措施。

详见《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17.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2017 年）

粤港澳大湾区由香港、澳门两个特别行政区和广东省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珠三角）九个地市组成，总面积 5.6 万平方公里，2018 年末总人口已达 7000 万人，是中国开放程度最高、经济活力最强的区域之一，在国家发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

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国家战略，是新时代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的新举措，也是推动“一国两制”事业发展的新实践。推进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有利于深化内地和港澳交流合作，对港澳参与国家发展战略，提升竞争力，保持长期繁荣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2019 年 2 月 18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按照规划纲要，粤港澳大湾区不仅要建成充满活力的世界级城市群、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支撑、内地与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还要打造成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成为高质量发展的典范。以香港、澳门、广州、深圳四大中心城市作为区域发展的核心引擎。

《纲要》提出到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粤港澳合作更加深入广泛，区域内生发展动力进一步提升，发展活力充沛、创新能力突出、产业结构优化、要素流动顺畅、生态环境优美的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框架基本形成。到 2035 年，大湾区形成以创新为主要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跃升，国际竞争力、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大湾区内市场高水平互联互通基本实现，各类资源要素高效便捷流动；区域发展协调性显著增强，对周边地区的引领带动能力进一步提升；人民生活更加富裕；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中华文化影响更加广泛深入，多元文化进一步交流融合；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宜居宜业宜游的国际一流湾区全面建成。

详见《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18. 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2017 年）

长三角城市群在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范围内，由以上海为核心、联系紧密的多个城市组成，主要分布于国家“两横三纵”城市化格局的优化开发和重点开发区域。规划范围包括：上海市，江苏省的南京、无锡、常州、苏州、南通、盐城、扬州、镇江、泰州，浙江省的杭州、宁波、嘉兴、湖州、绍兴、金华、舟山、台州，安徽省的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安庆、滁州、池州、宣城等 26 市，国土面积 21.17 万平方公里。

规划期为 2016—2020 年，远期展望到 203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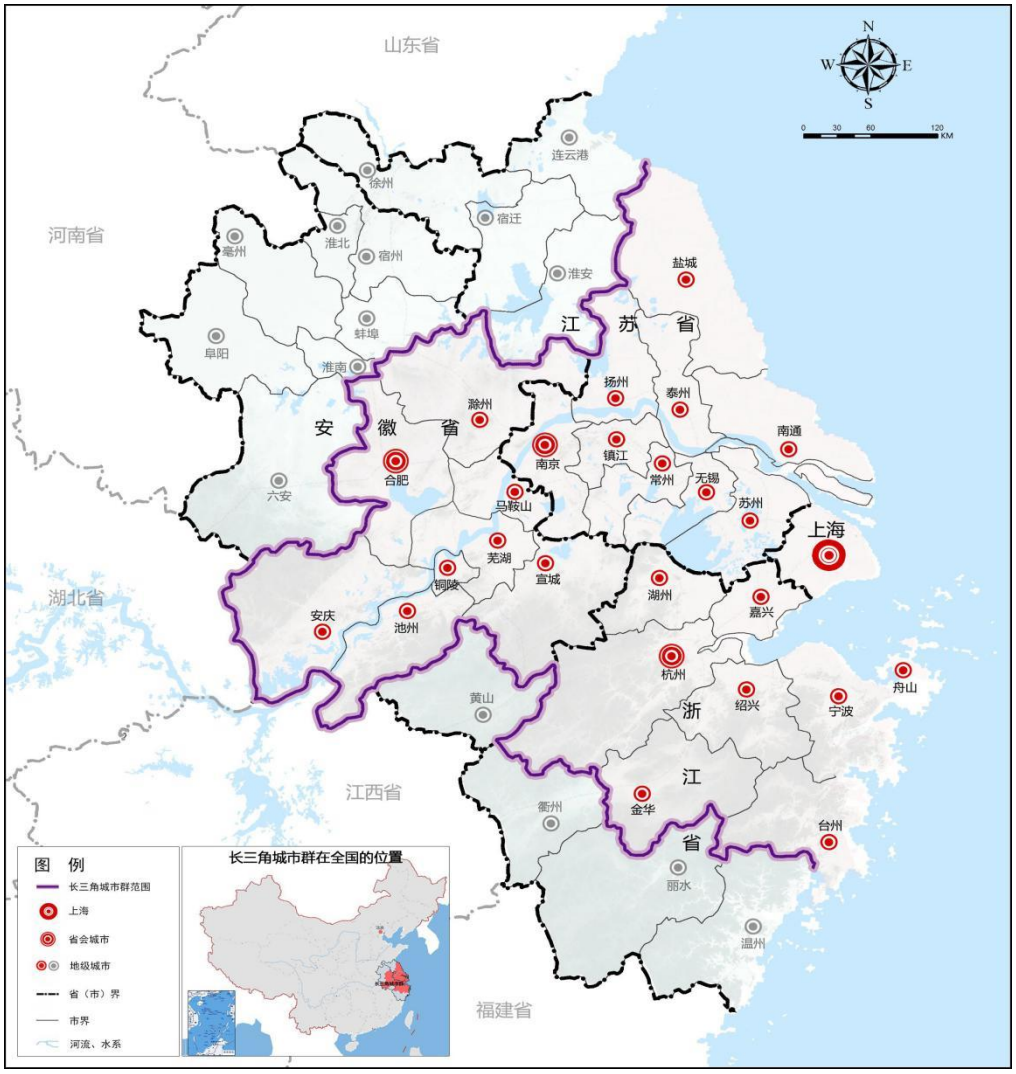

图 1 长三角城市群范围图

《规划》提出七项任务。一要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世界级城市群。到 2020 年，基本形成经济充满活力、高端人才汇聚、创新能力跃升、空间利用集约高效的世界级城市群框架，人口和经济密度进一步提高，在全国 2.2%的国土空间上集聚 11.8%的人口和 21%的地区生产总值。到 2030 年，长三角城市群配置全球资源的枢纽作用更加凸显，服务全国、辐射亚太的门户地位更加巩固，在全球价值链和产业分工体系中的位置大幅跃升，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显著增强，全面建成全球一流品质的世界级城市群。二要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优化提升核心地区，培育发展潜力地区，促进国土集约高效开发，形成“一核五圈四带”网络化空间格局。三要创新驱动经济转型升级，共建内聚外合的开放型创新网络，

推进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营造创新驱动发展良好生态。四要健全互联互通的基础设施网络，构筑以轨道交通为主的综合交通网络，构建泛在普惠的信息网络，提高能源保障水平，强化水资源安全保障。五要推动生态共建环境共治，共守生态安全格局，推动环境联防联治，全面推进绿色城市建设，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六要深度融入全球经济体系，提升对外开放层次，建设高标准开放平台，加速集聚国际化人才，培育本土跨国公司。七要创新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推动要素市场一体化建设，建立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机制，健全成本共担利益共享机制。

详见《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

19. 人工智能战略（2017 年）

国务院于 2017 年 7 月 8 日印发并实施《国务院关于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

《规划》指出，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科技引领、系统布局、市场主导、开源开放等基本原则，以加快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国防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提升新一代人工智能科技创新能力为主攻方向，构建开放协同的人工智能科技创新体系，把握人工智能技术属性和社会属性高度融合的特征，坚持人工智能研发攻关、产品应用和产业培育“三位一体”推进，全面支撑科技、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安全。

《规划》明确了我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的战略目标。到 2020 年，人工智能总体技术和应用与世界先进水平同步，人工智能产业成为新的重要经济增长点，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成为改善民生的新途径；到 2025 年，人工智能基础理论实现重大突破，部分技术与应用达到世界领先水平，人工智能成为我国产业升级和经济转型的主要动力，智能社会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到 2030 年，人工智能理论、技术与应用总体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成为世界主要人工智能创新中心。

《规划》提出六个方面重点任务。一是构建开放协同的人工智能科技创新体系，从前沿基础理论、关键共性技术、创新平台、高端人才队伍等方面强化部署；二是培育高端高效的智能经济，发展人工智能新兴产业，推进产业智能化升级，打造人工智能创新高地；三是建设安全便捷的智能社会，发展高效智能服务，提高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利用人工智能提升公共安全保障能力，促进社会交往的共享互信；四是加强人工智能领域军民融合，促进人工智能技术军民双向转化、军民创新资源共建共享；五是构建泛在安全高效的智能化基础设施体系，加强网络、大数据、高效能计算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升级；六是前瞻布局重大科技项目，针对新一代人工智能特有的重大基础理论和共性关键技术瓶颈，加强整体统筹，形成以新一代人工智能重大科技项目为核心、统筹当前和未来研发任务布局的人工智能项目群。

详见《国务院关于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

20. 乡村振兴战略（2017 年）

乡村振兴战略是习近平同志 2017 年 10 月 18 日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战略。十九大报告指出，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2018 年 1 月 2 日，国务院公布了 2018 年中央一号文件，即《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2018 年 9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2019 年 6 月 17 日，经李克强总理签批，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分两个阶段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战略安排，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是：

到 2020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

成。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农业供给体系质量明显提高，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农民增收渠道进一步拓宽，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持续缩小；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农村对人才吸引力逐步增强；农村生态环境明显好转，农业生态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乡村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党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各地区各部门推进乡村振兴的思路举措得以确立。

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相对贫困进一步缓解，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

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意见》还全面阐述了新时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意义；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要求。

（2）《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规划》坚持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从城乡融合发展和优化乡村内部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两个方面，明确了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乡村的新定位，提出了重塑城乡关系、促进农村全面进步的新路径和新要求。

《规划》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明确了阶段性重点任务。一是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促进乡村产业兴旺。坚持质量兴农、品牌强农，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动乡村产业振兴。二是以践行绿水青

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为遵循，促进乡村生态宜居。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快转变生产生活方式，推动乡村生态振兴。三是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促进乡村乡风文明。传承发展乡村优秀传统文化，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建设邻里守望、诚信重礼、勤俭节约的文明乡村，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四是以构建农村基层党组织为核心、自治法治德治“三治结合”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系为重点，促进乡村治理有效。把夯实基层基础作为固本之策，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推动乡村组织振兴，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五是以确保实现全面小康为目标，促进乡村生活富裕。加快补齐农村民生短板，让农民群众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规划》提出，到 2020 年，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各地区各部门乡村振兴的思路举措得以确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如期实现。到 2022 年，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初步健全。国家粮食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现代农业体系初步构建，农业绿色发展全面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格局初步形成，乡村产业加快发展，农民收入水平进一步提高，脱贫攻坚成果得到进一步巩固；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持续改善，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基本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乡村优秀传统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农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基本得到满足；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明显加强，乡村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初步构建。探索形成一批各具特色的乡村振兴模式和经验，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性成果。

《规划》远景谋划，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相对贫困进一步缓解，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

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基本实现。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3）《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

《意见》指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与城镇化联动推进，聚焦重点产业，聚集资源要素，强化创新引领，突出集群成链，培育发展新动能，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推动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格局，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意见》明确，乡村产业根植于县域，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以农民为主体，以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路径，地域特色鲜明、创新创业活跃、业态类型丰富、利益联结紧密，是提升农业、繁荣农村、富裕农民的产业。促进乡村产业振兴，要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市场导向、政府支持，融合发展、联农带农，绿色引领、创新驱动等原则，把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的二三产业尽量留在农村，把农业产业链的增值收益、就业岗位尽量留给农民。力争用 5-10 年时间，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增加值占县域生产总值的比重实现较大幅度提高，乡村产业振兴取得重要进展。

《意见》提出六个方面任务举措。一是突出优势特色，培育壮大乡村产业。做强现代种养业，做精乡土特色产业，提升农产品加工流通业，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业，培育乡村新型服务业，发展乡村信息产业。二是科学合理布局，优化乡村产业空间结构。强化县域统筹，推进镇域产业聚集，促进镇村联动发展，支持贫困地区产业发展。三是促进产业融合

发展，增强乡村产业聚合力。培育多元融合主体，形成“农业+”多业态发展态势，打造产业融合载体，构建利益联结机制。四是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增强乡村产业持续增长力。健全绿色质量标准体系，大力推进标准化生产，培育提升农业品牌，强化资源保护利用。五是推动创新创业升级，增强乡村产业发展新动能。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促进农村创新创业。六是完善政策措施，优化乡村产业发展环境。健全财政投入机制，创新乡村金融服务，有序引导工商资本下乡，完善用地保障政策，健全人才保障机制。

（4）《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

数字乡村是乡村振兴的战略方向，也是建设数字中国的重要内容。《战略纲要》提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繁荣发展乡村网络文化，构建乡村数字治理新体系，培育信息时代新农民，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

实施数字乡村战略，主要分四个阶段：到 2020 年，数字乡村建设取得初步进展。农村互联网普及率明显提升，农村数字经济快速发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快向乡村延伸，网络扶贫行动向纵深发展，信息化在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中的作用更加显著。到 2025 年，数字乡村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城乡“数字鸿沟”明显缩小；4G 在乡村进一步深化普及，5G 创新应用逐步推广；农村流通服务更加便捷，乡村网络文化繁荣发展，乡村数字治理体系日趋完善。到 2035 年，数字乡村建设取得长足进展；城乡“数字鸿沟”大幅缩小，农民数字化素养显著提升。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基本实现。到本世

纪中叶，全面建成数字乡村，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全面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战略纲要》主要部署了加快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农村数字经济、强化农业农村科技创新供给、建设智慧绿色乡村、繁荣发展乡村网络文化、推进乡村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化信息惠民服务、激发乡村振兴内生动力、推动网络扶贫向纵深发展、统筹推动城乡信息化融合发展等十项重点任务。

详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和《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

21. 区域协调发展战略（2017年）

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是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的“五个统筹”之一。具体内容为：积极推进西部大开发，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鼓励东部地区率先发展，继续发挥各个地区的优势和积极性，通过健全市场机制、合作机制、互助机制、扶持机制，逐步扭转区域发展差距拉大的趋势，形成东中西相互促进、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新格局。

2017年10月18日，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大力度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强化举措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深化改革加快东北等老工业基地振兴，发挥优势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创新引领率先实现东部地区优化发展，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

战略指出，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密度和发展潜力，统筹考虑未来我国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和城镇化格局，将国土空间划分为优化开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主体功能区，按照主体功能定位调整完善区域政策和绩效评价，规范空间开发秩序，形成合理的空间开发结构。

2018 年 11 月，出台《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的意见》。

《意见》指出，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是新时代国家重大战略之一，是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我国区域发展差距依然较大，区域分化现象逐渐显现，无序开发与恶性竞争仍然存在，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比较突出，区域发展机制还不完善，难以适应新时代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需要。

《意见》提出，到 2020 年，建立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在建立区域战略统筹机制、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机制、区域政策调控机制、区域发展保障机制等方面取得突破，在完善市场一体化发展机制、深化区域合作机制、优化区域互助机制、健全区际利益补偿机制等方面取得新进展，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在有效遏制区域分化、规范区域开发秩序、推动区域一体化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

到2035年，建立与基本实现现代化相适应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实现区域政策与财政、货币等政策有效协调配合，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在显著缩小区域发展差距和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础设施通达程度比较均衡、人民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大体相当中发挥重要作用，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提供重要支撑。

到本世纪中叶，建立与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相适应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在完善区域治理体系、提升区域治理能力、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等方面更加有效，为把我国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有力保障。

《意见》还对建立区域战略统筹机制，健全市场一体化发展机制、深化区域合作机制、优化区域互助机制、健全区际利益补偿机制、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机制、创新区域政策调控机制、健全区域发展保障机制、切实加强组织实施等工作做了原则安排。

详见《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更加有

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的意见》。

22. 军民融合发展战略（2017 年）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坚持富国和强军相统一，强化统一领导、顶层设计、改革创新和重大项目落实，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改革，形成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构建一体化的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着眼国家发展和安全全局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

要贯彻军民融合战略决策部署，就要深入理解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目标指向；紧紧扭住强化顶层设计这个着力重点，强化战略引领，健全军民融合发展规划计划体系，完善体制机制，深化军民融合发展体制改革；扎实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重点任务。

要落实军民融合战略决策部署，需要凝聚推进军民融合发展的意志力量，加强军民融合发展的协调督导，推动军民融合发展改革创新，营造军民融合发展的良好环境。

习近平指出，今后一个时期军民融合发展，总的是要加快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丰富融合形式，拓展融合范围，提升融合层次。要强化改革创新，着力解决制约军民融合发展的体制性障碍、结构性矛盾、政策性问题，努力形成统一领导、军地协调、顺畅高效的组织管理体系，国家主导、需求牵引、市场运作相统一的工作运行体系，系统完备、衔接配套、有效激励的政策制度体系。要强化战略规划，加强督导检查、建立问责机制，强化规划刚性约束和执行力。要强化法治保障，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军民融合发展，充分发挥法律法规的规范、引导、保障作用，提高军民融合发展法治化水平。

详见《军民融合发展战略》。

23. 健康中国战略（2017 年）

2016 年 8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习近平在会上提出“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顺应民众关切，对“健康中国”建设作出全面部署，“切实解决影响人民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努力减少公共安全事件对人民生命健康的威胁”、“为老年人提供连续的健康管理服务和医疗服务”等要求，明确了环保、体育、食品安全、公共安全、民政养老等部门须“守土有责”，也契合了“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新主旨。

2017 年 10 月 18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要求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建立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医疗保障制度和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全面取消以药养医，健全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坚持预防为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支持社会办医，发展健康产业。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加强人口发展战略研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

2019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

《意见》提出到 2022 年，健康促进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全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高，健康生活方式加快推广，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重点传染病、严重精神障碍、地方病、职业病得到有效防控，致残和死亡风险逐步降低，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到 2030 年，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大幅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基本普及，居民主要健康影响因素得到有效控制，因重大慢性病导致的过早死亡率明显降低，人均健康预期寿命得到较大提高，居民主要健康指标水平进入高收入国家行列，健康公平基本实现。

《意见》提出三项主要任务，一是全方位干预健康影响因素，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实施合理膳食行动，实施全民健身行动，实施控烟行动，实施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实施健康环境促进行动。二是维护全生命周期健康，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实施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实施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实施老年健康促进行动。三是防控重大疾病，实施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实施癌症防治行动，实施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行动，实施糖尿病防治行动，实施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控行动。

详见《“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

24.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2018 年）

2018 年 6 月 1 日，长三角地区主要领导座谈会在上海召开。座谈会以“聚焦高质量，聚力一体化”为主题，全面分析新时代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的新内涵新要求，围绕长三角地区实现更高质量的一体化发展要求，着重就做好规划对接、加强战略协同、深化专题合作、统一市场建设、创新合作机制等方面进行了深入讨论，审议并原则同意《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

《行动计划》指出，到 2020 年，长三角地区要基本形成世界级城市群框架，建成枢纽型、功能性、网络化的基础设施体系，基本形成创新引领的区域产业体系和协同创新体系，绿色美丽长三角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区域公共服务供给便利化程度明显提升。计划将长三角地区建设目的定位为“全国贯彻新发展理念的引领示范区，成为全球资源配置的亚太门户，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级城市群。”

《行动计划》覆盖 12 个合作专题，聚焦交通互联互通、能源互济互保、产业协同创新、信息网络高速泛在、环境整治联防联控、公共服务普惠便利、市场开放有序等 7 个重点领域，近期将重点推进“六个一批”：抓紧编制一批专项规划，启动实施一批专项行动，率先制定一批实施方案，推动落实一批重大项目，积极搭建一批合作平台，全力推进

一批民生工程建设。

2019 年 3 月 5 日，李克强总理在作政府工作报告中时，在 2019 年政府工作任务中指出：将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编制实施发展规划纲要。2019 年 5 月 13 日，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会议审议了《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

会议指出，长三角是我国经济发展最活跃、开放程度最高、创新能力最强的区域之一，在全国经济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具有极大的区域带动和示范作用，要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带动整个长江经济带和华东地区发展，形成高质量发展的区域集群。

会议强调，把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要坚持稳中求进，坚持问题导向，抓住重点和关键。要树立“一体化”意识和“一盘棋”思想，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一体化建设，强化创新驱动，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升产业链水平。要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抓好统筹协调、细化落实，把《规划纲要》确定的各项任务分解落实，明确责任主体。上海、江苏、浙江、安徽要增强一体化意识，加强各领域互动合作，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两个文件均未公开。

25. 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战略（2018 年）

2018 年 11 月，经国务院批准，《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正式印发。《规划》范围包括 25 个地市和 4 个县(市)，面积 24.3 万平方公里，安徽省包含蚌埠市、淮南市、阜阳市、六安市、亳州市、宿州市、淮北市、滁州市。

《规划》对淮河生态经济带的战略定位概括为“三带一区”。 流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带，特色产业创新发展带，新型城镇化示范带，和中

东部合作发展先行区。

《规划》的空间布局概况为“一带”“三区”“四轴”。“一带”指淮河干流绿色发展带。“三区”指东部海江河湖联动区、北部淮海经济区、中西部内陆崛起区。“四轴”：依托新（沂）长（兴）铁路、京沪高速公路、京杭运河以及在建的连淮扬镇高铁、规划建设的京沪高铁二通道，建设临沂—连云港—宿迁—淮安—盐城—扬州—泰州发展轴；依托京广线，建设漯河—驻马店—信阳发展轴；依托京九线，建设菏泽—商丘—亳州—阜阳—六安发展轴；依托京沪铁路与高铁，建设济宁—枣庄—徐州—淮北—宿州—蚌埠—淮南—滁州发展轴。依托四条发展轴，向南对接长三角城市群、长江中游城市群、皖江城市带；向北对接京津冀地区、中原城市群。着力吸引人口、产业聚集，辐射带动苏北、皖北、豫东、鲁南、鄂东北等区域发展。

《规划》指出，国务院层面将在政策实施、跨区域重大工程建设、资金投入、土地保障、体制创新等方面对淮河生态经济带给予积极指导和支持；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省要不断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支持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支持各市县探索“多规合一”，编制统一的空间规划；支持区域内老工业城市、资源型城市加快转型发展，创建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依法做好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工作，支持农业适度规模化发展；探索多元化投融资模式，合法合规支持建立投融资协同机制，强化金融监管合作和风险联防联控；规范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建设与运营；强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实施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吸纳农村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机制，适度增加土地利用年度指标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政策性银行、开发性金融机构按照职能定位和业务范围，加大对水利、交通等基础设施领域信贷支持力度，有序发展投融资主体，活跃投融资市场，鼓励通过市场化方式组建淮河产业投资基金等，推动设立股份制

淮河开发集团公司。

详见《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

26. 网络强国战略（2018 年）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十三五”规划《建议》，明确提出实施网络强国战略以及与之密切相关的“互联网+”行动计划。

2018 年 4 月，在全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入阐述了网络强国战略思想，系统明确了一系列方向性、全局性、根本性、战略性问题，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网信工作作出重要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强调：“核心技术是国之重器”，“要紧紧牵住核心技术自主创新这个‘牛鼻子’，抓紧突破网络发展的前沿技术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关键核心技术。”指出“网信军民融合是军民融合的重点领域和前沿领域，也是军民融合最具活力和潜力的领域。

战略实现途径：加强顶层设计和组织领导；加大与网络强国相适应的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动以“互联网+”行动计划为代表的互联网应用；推进网络关键技术设备自主创新和国产化；加强与网络强国相适应的软硬件建设；抓住核心技术这一关键领域和网信军民融合这一重点领域，先“啃硬骨头”、“打好持久战、歼灭战”，率先打破制约中国网信事业发展的关键瓶颈，以重点突破鼓舞士气，提振信心，带动网信事业建设全面发展。

战略实现的主要指标：与互联网相关的信息化基础设施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在国际互联网治理规则制定中拥有一定话语权；在互联网应用方面处于世界领先水平；与互联网相关的关键技术自主可控，从根本上改变关键技术受制于人的局面。

详见《网络强国战略》。

27. 体育强国战略（2019 年）

2019 年 9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部署推动体育强国建设，充分发挥体育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中

的重要作用。

《纲要》指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体育强国建设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为本、改革创新、依法治体、协同联动，持续提升体育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努力将体育建设成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标志性事业。

《纲要》提出，到 2020 年，建立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体育发展新机制。到 2035 年，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实现现代化，全民健身更亲民、更便利、更普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 45%以上，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5 平方米，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超过 92%；青少年体育服务体系更加健全，身体素养极大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和国际影响力大幅提升，体育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体育文化感召力、影响力、凝聚力极大提高，体育对外和对港澳台交往更活跃、更全面、更协调。到 2050 年，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体育强国，人民身体素养和健康水平、体育综合实力和国际影响力居于世界前列。

《纲要》针对体育强国建设提出了五个方面战略任务。一是从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全民健身智慧化发展等方面，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助力健康中国建设。二是从建立中国特色现代化竞赛体系、推进职业体育发展等方面，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增强为国争光能力。三是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强体育市场监管等方面，加快发展体育产业，培育经济转型新动能。四是从推动运动项目文化建设、丰富体育文化产品等方面，促进体育文化繁荣发展，弘扬中华体育精神。五是从构建体育对外交往新格局、提升中国体育国际影响力等方面，加强对外和对港澳台体育交流，服务大国特色外交和“一国两制”事业。

《纲要》还明确了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全民健身活动普及、青少年体育发展促进、国家体育训练体系构建、科技助力奥运、体育产业升级、

体育文化建设、体育志愿服务与体育社会组织建设等九大工程。

详见《体育强国建设纲要》。

28. 交通强国战略（2019 年）

建设交通强国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国情、着眼全局、面向未来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先行领域，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支撑，是新时代做好交通工作的总抓手。为统筹推进交通强国建设，2019 年 9 月 19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交通强国建设纲要》。

《纲要》提出，到 2020 年，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交通建设任务和“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各项任务，为交通强国建设奠定坚实基础。从 2021 年到本世纪中叶，分两个阶段推进交通强国建设。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基本形成，人民满意度明显提高，支撑国家现代化建设能力显著增强；拥有发达的快速网、完善的干线网、广泛的基础网，城乡区域交通协调发展达到新高度；基本形成“全国 123 出行交通圈”（都市区 1 小时通勤、城市群 2 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 3 小时覆盖）和“全球 123 快货物流圈”（国内 1 天送达、周边国家 2 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 3 天送达），旅客联程运输便捷顺畅，货物多式联运高效经济；智能、平安、绿色、共享交通发展水平明显提高，城市交通拥堵基本缓解，无障碍出行服务体系基本完善；交通科技创新体系基本建成，交通关键装备先进安全，人才队伍精良，市场环境优良；基本实现交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交通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显著提升。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世界前列的交通强国。基础设施规模质量、技术装备、科技创新能力、智能化与绿色化水平位居世界前列，交通安全水平、治理能力、文明程度、国际竞争力及影响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全面服务和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人民享有美好交通服务。

《纲要》提出九项重点任务：一是基础设施布局完善、立体互联。

建设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构建便捷顺畅的城市（群）交通网，形成广覆盖的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网，构筑多层级、一体化的综合交通枢纽体系。二是交通装备先进适用、完备可控。加强新型载运工具研发和特种装备研发，推进装备技术升级。三是运输服务便捷舒适、经济高效。推进出行服务快速化、便捷化，打造绿色高效的现代物流系统，加速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四是科技创新富有活力、智慧引领。强化前沿关键科技研发，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动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完善科技创新机制。五是安全保障完善可靠、反应快速。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推进精品建造和精细管理，完善交通安全生产体系，强化交通应急救援能力。六是绿色发展节约集约、低碳环保。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强化节能减排和污染防治，强化交通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七是开放合作面向全球、互利共赢。构建互联互通、面向全球的交通网络，加大对外开放力度，深化交通国际合作，积极推动全球交通治理体系建设与变革。八是人才队伍精良专业、创新奉献。培育高水平交通科技人才，打造素质优良的交通劳动者大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交通干部队伍。九是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深化行业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健全市场治理规则，健全公共决策机制，等等。

详见《交通强国建设纲要》。